

# 亞東技術學院一〇四學年度第一次總務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4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點：有庠科技大樓六樓 10611 會議室

參、主席：陳總務長瑞金

記錄：林甄怡

肆、出席人員：郭鴻熹、潘明岳、李民慶、林智莉、王丁林、段世中、魏慶國、陳孝清、廖德州、林政賢、李天豪

列席人員：蘇木川、陳駿騰、莊美玲、馮靜芳、岳擎天

缺席人員：王明文（江玉森代）、李炯三（董慧香代）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一、案由：103學年度財產盤點盤虧項目之處理方式，請討論。

【提案單位：保管組】

決議：

〈一〉第一、二項次，請護理系於一週內召開會議討論是否仍有教學上的使用需求，如有，請購買新品賠補；如無，則依帳面價值之殘值金額賠補。

〈二〉第三項次，請設計系於二週內尋回，如無法找回，則購買同級品或優規品辦理賠補。

執行情形：

〈一〉護理系於 104 年 5 月 19 日繳交賠償金，並於 5 月 29 日完成設備減損除帳作業。

〈二〉工商業設計系於 104 年 5 月 27 日以同等優規新品補回。

二、案由：訂定「亞東技術學院優良廠商遴選作業要點」，如〈附件二〉(P.7)，請討論。

【提案單位：事務組】

決議：

〈一〉修正條文：

二、凡符合下列資格及規定之廠商，得申請優良廠商審查：

(一) 廠商業登記或設定之證明：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

三、廠商申請資料經總務會議審查通過後，由總務處將廠商名冊公告於本校網站，以提供各單位優先參考，~~廠商並得優先參與本校採購詢價之機會~~。優良廠商申請審查，以每一學年度審核一次為原則。

……

六、廠商服務品質評量表於每一採購案完成驗收、請款前，得由請購單位填寫並附於支出憑證粘存單之後……。

〈二〉附件二—亞東技術學院 廠商服務品質評量表：

附件二

亞東技術學院 廠商服務品質評量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請購單位	請購編號	供應廠商名稱				
項次	100分	80分	60分	40分	20分	
1. 交貨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準時	<input type="checkbox"/> 準時交貨期限內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遲交	<input type="checkbox"/> 不準時嚴重遲交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遲交未交貨	
2. 產品解說	<input type="checkbox"/> 詳細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大致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約略提及	<input type="checkbox"/> 從未說明	
3. 貨物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品質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品質極差	
4. 服務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熱誠	<input type="checkbox"/> 熱誠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熱誠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沒有態度極差	
5. 配合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十分配合	<input type="checkbox"/> 大致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馬虎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不配合	
					得分：_____	
其他應改進之事項：_____						
說明：1. 請將廠商五項分數相加除以五後填入得分欄，超過 80 為甲等，超過 70-80 為乙等，60(含)-70 為丙等，未達 60 分為丁等。 丙等：列為觀察警告，連續二次則列為拒絕往來；丁等：列為拒絕往來。 2. 本評量表經單位主管及填表人簽章後，附於「支出憑證粘存單」之後請款，以利彙整。						

填表人：

單位主管：

〈三〉餘照案通過，提行政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

〈一〉提 104 年 7 月 8 日一〇三學年度第十二次行政會議審議，決議更名本作業要點名稱為「申請亞東技術學院優良廠商作業要點」，同時修正「廠商服務品質評量表」之評分項目文字，餘照案通過並試辦半年。

〈二〉另決議由總務處另訂廠商「財務、工程、勞務近 5 年履歷表」及「評審細則」。

柒、前次會議臨時動議執行情形：

序號	提議	改善措施	執行情形
一	學生社團會於暑假期	考慮到非暑假期間通	開學前已鋪設完成。

	間舉辦各項迎新活動，請問鋪設柏油工程是否會影響活動舉辦及通行？(學生代表)	行人數較多，因此挑選暑假期間進行柏油鋪設。每次鋪設所需時間約1至3日，亦規劃分區鋪設，因此不會影響到活動舉辦及通行。	
二	希望校方可以在元智地下二樓社團空間架設網路。(學生代表)	會安排現勘並進行規劃。	已由圖書資訊處於104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前架設完成。

## 捌、報告事項：

### <事務組>

#### 一、停車場營運：

〈一〉近三學年度亞東地下停車場各學年度營收金額與外賓及訪客汽車定期優惠停車位數統計如下表：(104學年度資料統計至11月30日止。)

學年度	101	102	103	104
總營收	12,022,878	13,339,536	14,088,061	4,571,326
與前學年度同期比較	+1,626,220	+1,316,658	+748,525	-227,059
外賓及訪客汽車定期停車位數 (開放數 / 總車位數)	106/177	126/177	160/193	167/193

學年度 月份	103	104	與前一學年度比較
8月	1,109,982	1,044,419	-65,563
9月	1,620,904	1,462,608	-158,296
10月	1,140,951	1,173,204	32,253
11月	926,548	891,095	-35,453
總計	4,798,385	4,571,326	-227,059

〈二〉近二學年度亞東地下停車場各學年度「貴賓免費停車」金額統計如下表：(104學年度資料統計至11月30日止。)

單位	102學年度		103學年度		104學年度	
	次數	金額	次數	金額	次數	金額
秘書室	3	240	-	-	-	-
人事室	1	105	4	270	2	120

單位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次數	金額	次數	金額	次數	金額
教務處	18	1,575	8	1,050	3	180
學生事務處	69	7,688	93	8,880	19	1,500
總務處	1	75	-	-	-	-
圖書資訊處	17	3,255	26	5,775	9	1,905
研究發展處	17	1,395	16	1,665	2	165
職涯發展處	45	3,885	29	4,185	9	1,125
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	-	5	420	2	210
通識教育中心	13	1,680	25	2,520	8	855
體育室	11	1,605	1	165	4	285
管理暨健康學群	-	-	-	-	1	75
工業管理系	11	1,095	9	960	7	915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20	2,220	50	5,550	2	285
醫務管理系	5	330	7	510	4	210
護理系	4	495	5	495	5	330
資訊管理系	24	3,080	27	2,610	4	390
電通學群	-	-	1	90	2	165
電機工程系	13	2,910	1	90	1	120
電子工程系	21	4,455	25	6,135	-	-
通訊工程系	24	2,655	36	6,290	6	495
機械工程系	35	5,240	13	1,200	4	540
材料與纖維系	27	2,955	34	3,240	31	6,360
工商業設計系	4	660	27	3,480	5	555
總計	383	47,598	461	58,175	130	16,785
資料時間	102/08/01 ~103/07/31		103/08/01 ~104/7/31		104/08/01 ~104/11/30	

## <營繕組>

### 二、近期各項工程進度：

- <一> 方城無障礙電梯已於 11 月底取得開工核准，於 12 月 7 日復工，預計 105 年 1 月底完成土木工程，3 月初完成電梯工程。
- <二> 實習屋頂防水工程預計 12 月中完工。
- <三> C 區校地已於 11 月底完成圍籬工程，經董事會同意後規劃為籃球場及停車場，預計 2 月底開始施工。
- <四> 亞東體育館補請使用執照已完成消防及無障礙設施改善，預計 12 月底可核發。
- <五> 目前規劃中之重大工程：
  - (1) 方城屋頂防水工程。

(2) 實習大樓外牆油漆。

(3) 元智大樓四川路側外牆拉皮。

#### 玖、主席指示、委員建議及本處人員回覆：

一、有關方城無障礙電梯部分，校長於今日104(5)行政會報中指示：希望在104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前完工，因此，請營繕組加緊腳步督促該工程進度。

二、元智大樓四川路側外牆拉皮所經費頗高，並且磁磚脫落會影響到底下行人的安全，校長指示，可先行透過議員幫忙爭取加裝防護遮罩的許可，雖然有難度，但對行人的安全大有保障，目前可先進行第一順位的拉皮改善評估作業，若其後加裝防護遮蔽部分經主管單位同意，則可優先採用。

三、亞東體育館的圍牆目前還是使用丙種圍籬，女籃休息室後方的枯木樹枝仍顯雜亂，以上兩點希望可列入下一波的改善計畫當中。

營繕組回覆：建築師建議待取得使用執照再進行後續改善。

四、元智大樓外牆拉皮須注意是否需要申請雜照或開工許可，另外，其中一筆土地尚與鄰舍重疊，可能會影響申請通過與否，亦須列入考量。

#### 拾、議案討論：

一、案由：104學年度各單位【財產、物品報廢減損】申請案核定，請審議。

【提案單位：保管組】

##### 說明：

〈一〉本學年度各單位申請報廢金額分別為：

「機械儀器及設備」共 735 項次，計 1,637 件，總金額 \$ 67,804,806. 元。

「其他設備」共 90 項次，計 121 件，總金額 \$ 3,114,896. 元。

「電腦軟體」共 55 項次，計 61 件，總金額 \$ 11,005,570. 元。

「非消耗品」共 610 項次，計 4,206 件，總金額 \$ 7,563,465. 元。

總計申請財物報廢金額為 \$ 89,488,737. 元整。〈如附件一〉

〈二〉104學年度全年報廢預算為【機械儀器及設備 \$ 2,010. 萬元】；

【其他設備 \$ 182. 2萬元】，【總計 \$ 2,192. 2萬元整】。

〈三〉經初步核對各單位提出之報廢減損項目，絕大部分均已達耐用年限，扣除財產歷年所提折舊金額後，預估實際報廢設備之一年殘值

【機械儀器及設備約 \$ 1,126. 5萬元】；

【其他設備約 \$ 52. 5萬元】，

【總計約 \$ 1,179. 萬元整】，

故各單位所申請報廢減損帳面金額未超過報廢總預算金額。

〈四〉各單位提出報廢減損項目中有少部分未達耐用年限，補充說明如〈附

**件二**〉，是否同意報廢？敬請討論。

〈五〉本案經總務會議通過後由保管組辦理財產及物品報廢減損後階作業。

#### 決 議：

- 〈一〉凡已達使用年限之設備，同意報廢；未達耐用年限但單價金額在一萬元以下之設備，基於「財產」之定義原則，仍同意核准其報廢；另，未達耐用年限但接近耐用年限且已損壞或已汰換新機，同意核准其報廢。
- 〈二〉部份財產因系統建置初期，未訂出合理之使用年限如下各項者：抗菌空氣過濾系統、恆溫振盪槽、不斷電系統、整合數位服務開發平台-伺服主機、RFID Reader for PDA 教學模組、數位相機、函數信號產生器、精密奈米定位平台系統、焊接工具組、電源供應器、傳真機、電漿奈米殺菌活氧機、強氧殺菌除臭機等設備，皆屬損壞維修不符成本或已老舊不堪用，同意其報廢。
- 〈三〉機械工程系「車輛廢氣控制系統量測儀器」，因細項設備已全數報廢，其主體名稱同意一併報廢除帳；工商業設計系「多種材料層加工製程設備增設:UV 光學配件機、刮板機構」，因主體設備已報廢，其附屬設備無法單獨使用，亦同意一併報廢。
- 〈四〉其餘未達報廢年限設備者計有:工商業設計系「RP 快速成型系統」及該設備增設:人機介面操控系統(含安裝)，已使用近 12 年，因損壞無零件可維修且佔用空間；電子工程系「視聽音響想設備」因空間調整已不符教學使用及「教學硬體廣播系統」因無法搭配新電腦訊號介面，且已全面汰換改裝使用 DVI 訊號之廣播系統，經充分討論後，同意其報廢。
- 〈五〉另屬物品部分，凡達使用年限、損壞或不堪用者(非消耗品)，同意其報廢；另部分雖未達使用年限但金額未達 2000 元者，基於「物品」定義原則，仍同意核准其報廢解除列管。

二、案 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地下汽機車停車場管理辦法】及【清潔維護費收費標準表】(如附件三)，請審議。 【提案單位：事務組】

#### 說 明：

- 〈一〉依新北市政府104年6月5日新北府交停字第1040976138號函辦理。
- 〈二〉於本辦法第六條增列臨時停車遺失票證相關作業並草擬「票卡遺失切結書」如 **〈附件三〉**。
- 〈三〉謹請 審議，通過後提行政會議審議。

#### 決 議：

〈一〉修正條文：

六、……

臨時停車遺失電子智慧卡者，應自行另備電子智慧卡並填寫切結書及出示行車執照與身分證明文件，經管理單位核算收費金額，並由使用人繳清後，始得辦理離場作業。

前項收費金額之計算標準，由使用人提供車牌號碼及進場時間，經本校查證屬實，以該時間起算。無法提供查證者，以當日 0 時起計算。

〈二〉修正收費標準表附記：

5. 臨時停車遺失電子智慧卡者，請自行另備電子智慧卡及攜帶行車執照影本及身分證明文件至管理室辦理出場，辦理時須填寫切結書，並請提供車牌號碼及進場時間以供查詢停車費用，若無法提供查證者，將以當日 0 時起計算。

〈三〉修正入口處機車收費標示為「當日計次 10 元」。

〈四〉執行細節請事務組內部自行討論。

〈五〉餘照案通過，提行政會議審議。

三、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場地借用管理辦法】(如附件四)，請審議。

【提案單位：事務組】

說明：

〈一〉修正場地使用維護費回饋金之分配方式。(草案第十條)

〈二〉明定得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餐廳、便利商店、影印店及書店等。  
(草案第十一條)

〈三〉明定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及技轉中心廠商進駐本校之依據。(草案第十二條)

〈四〉明定駐校各廠商將營業地址登記於本校之方式。(草案第十三條)

〈五〉明定辦理推廣教育及技能檢定等單位場地使用之依據(草案第十四條)

〈六〉謹請 審議，通過後提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

〈一〉第十一、十二條及第十四條最後皆敘明「由……訂定，並經校長核准後施行。」是否有必要，請事務組再研議是否修改。

〈二〉第四條第一項中「於借用日期三十日前提出申請」、第二項中「兩週前完成借用程序」及第四項中「七日前通知借用單位」等時限規定，在行政效率上是否會過久？請業用單位再行評估。

〈三〉第三條出現了「場地管理單位」又出現了「本校申請單位」，是否有相矛盾之處，請事務組再研議是否修改。

〈四〉修正條文：

第十一條 「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之多元化生活需求，……」。

〈五〉請事務組依委員所提意見再做修正，於下次總務會議重新提出審議。

拾壹、臨時動議：

一、學生代表：目前地下停車場收費機車是每學期 500 元，汽車是每學期 1,500 元，同時申請機車及汽車停車者，在收費上是否可有優惠？

主席回覆：能開車的同學比一般同學家境相對較優渥，另給予優惠會更加凸顯差異，因此維持目前的收費方式較符合使與者付費原則。

拾貳、散會。〈下午 1 時 10 分〉